

北京市国际生态经济协会

安全责任制度

安全是整个工作的保障，为加强北京灰霾防治合作交流协会（以下简称本会）安全工作的管理，确保本会日常安全，落实安全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，根据有关规定，结合本会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贯彻落实法规。要依法管理好联盟的安全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消防法》、《机关、团体、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、《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》，建立本会的安全责任制和安全责任追究制。

二、安全组织制度。建立健全本会的安全管理组织，本会要建立法人代表负总责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；结合本会实际设立安全机构或分管机构；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，达到日常工作有领导有分工，具体工作有人管。

三、安全责任制。本会法人代表是本会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按照“一岗双则”的要求，加强对安全工作的领导，落实好安全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，结合本会实际，分解工作指标，层层落实到每个负责人、员工和经营场所，并签订安全责任书，明确安全权利、义务和责任。

四、健全安全管理制度。结合本会实际，建立健全本会内部的便于考核，易于操作，责任明确的安全工作管理制度，使安全管理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五、安全会议制度。本会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工作会议，贯彻落实有关安全工作的会议、文件精神和相关法规政策，分析本会的安全状况，部署安全工作任务，并做好规范的会议记录。

六、加强安全检查制度。本会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全面安全检查，按照“谁检查谁负责”的要求，做好检查记录，由检查人员在检查记录上签字并存档。

七、安全隐患整改制度。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立即整改，按照

“谁整改谁负责”的要求，由整改人员在整改记录上签字并存档。对暂时不能整改的，除落实责任人，加强防范措施外，要落实整改资金投入计划，限期进行整改。按照市安委会等部门的统一部署，落实好安全治理工作任务。

八、安全教育培训制度。本会要制定安全教育培训计划，培训计划要形成书面材料，做好培训记录。相关负责人、管理人员，要积极参加安监等部门组织的安全管理资格证书培训和考核。

九、安全生产经营档案管理制度。本会要建立健全安全档案管理制度，以备查本会的安全管理情况。

十、事故上报制度。一旦发生事故，要立即报告相关主管部门。

十一、安全工作奖惩制度。本会要把安全工作列入本会的考核机制，对安全工作进行奖惩。

十二、安全保险制度。本会要按照有关规定，足额缴纳工伤保险，确保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十三、落实好安委会、安监、消防等部门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十四、本制度经 2015 年 6 月 13 日第一届会员大会表决通过，自通过之日起生效。